## 第11章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 材料

## 11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\_上海市大数据中心\_的\_上 海市大数据中心上海市重要会议保障和服务信息系统建设\_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 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上海市重要会议保障和服务信息系统建设,属于\_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;承接企业为\_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\_296\_人,营业收入为\_25599.8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93645.4\_万元,属于\_中型企业\_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10月18日